

02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申请占用城市绿地 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的承诺函

深圳市罗湖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含场平、绿化迁移）II标工程，工程情况为：（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属于市委市政府重大民生工程，该项目布心片区占地面积 12.16 公顷）。该工程已取得 深圳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部门的批准，现因工程实施（现场施工需求：供水管施工，七通一平等）需要申请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拟涉及临时占用城市绿地约 100 平方和砍伐或迁移城市树木 10 株。

我单位在此承诺在申请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前，已到规划国土等部门通过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管理系统查询施工范围及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地下管线（特别是燃气管道、轨道交通）现状资料或向地下管线（轨道交通）单位申请提供地下管线（轨道交通）现状资料。在涉及地下管道（轨道交通）安全保护或者控制范围内开挖绿地的，将依地下管道（轨道交通）单位的规定要求做好保护方案（签订保护协议）。

若我单位的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申请获得贵局批准同意，我单位承诺如下：

一、做好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及项目实施等的公示和相关投诉解释工作，并在经批准占用的绿地范围内依法实施；

二、承诺确保施工以及对人身、居住、交通或者市政设施等安全，做好工程红线范围内花草树木和绿化设施的养护及安全管理工作，造成安全及其它损失

的，我单位自负全部责任；涉及安全等需报相关部门的，我单位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报批。

三、承诺在开挖绿地前 3 日将开工时间、施工范围书面通知地下管线单位，请求其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全程现场监督和指导。

四、按规定确需缴纳恢复绿化补偿费的，我单位承诺依规须缴纳。

五、此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承诺一是按规定制定自行迁移树木方案并做好树木迁移工作(按技术规范要求加强对树木迁移的施工管理，所有迁移树木须编号、挂牌，登记造册，对迁移树木数量和去向须如实记录。树木移植后须加强养护，确保成活。请在迁移完成后一个月内将树木迁移台账报绿地管理单位备案)；二是在临时占用绿地期限届满前十天，应及早完成设计恢复绿化方案(含报经绿化主管部门审核确认时间)；在临时占用绿地期限届满之日起立即按确认的绿化设计进行恢复绿化(绿化恢复应确保不低于原绿地植物配置标准，并与原道路绿化风格保持一致，相关园林设施应统一、互通)，三是在绿化养护 3 个月后将移交绿地管理单位。

我单位若不按以上承诺完成相关工作，自负全部责任，并依相关政策法规规定，依法接受处理，另外，积极接受和配合贵局及其它部门的检查、监督和指导。

此函。



占用城市绿地、砍伐或迁移城市树木 现场核查统计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含场平、绿化迁移) II 标
申请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序号	路段	绿地类别	植物名称	数量(株或平方)	规格(树高、胸径等)	备注
1	翠荫路	绿地	垂叶榕	1	胸径 68cm, 高度 8m	
2	翠荫路	绿地	垂叶榕	1	胸径 54cm, 高度 11m	
3	翠荫路	绿地	垂叶榕	1	胸径 49cm, 高度 8m	
4	翠荫路	绿地	桃花心木	1	胸径 18cm, 高度 11m	
5	翠荫路	绿地	垂叶榕	1	胸径 33cm, 高度 11m	
6	翠荫路	绿地	桃花心木	1	胸径 29cm, 高度 8.5m	
7	翠荫路	绿地	垂叶榕	1	胸径 41cm, 高度 8.5m	
8	翠荫路	绿地	垂叶榕	1	胸径 49cm, 高度 8m	
9	翠荫路	绿地	桃花心木	1	胸径 41cm, 高度 8m	
10	翠荫路	绿地	垂叶榕	1	胸径 51cm, 高度 11m	
本页合计		绿地面积	道路旁绿地	分车带绿地	挂绿化	垂直绿化
		行道树	行列树	绿地乔木	单株灌木	灌木花坛
				10		

监管单位（签名加盖公章）

申请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理单位：

迁移单位：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管养公司：